##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改 造项目

##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延交财招标采购【2025】053号

采购人。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涌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一零二五年十月

##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改 造项目

#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 延交财招标采购【2025】053号

采购人: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涌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

六、评标步骤和要求

七、签订合同

八、中标服务费

九、处罚、询问和质疑

十、保密和披露

十一、免责条款

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招标项目需求

第六部分: 评标程序和评标办法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重要提示:

请投标人务必详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1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延交财招标采购【2025】053号
- 2、项目名称: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6240 万元

最高限价: 6240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包最高限价(元)
1	延交财招标采购 【2025】053 号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 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62400000	624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为新能源环卫作业车替换老旧环卫作业车及配套设备设施更新,包括雾炮车4辆、中转站对接车8辆、大型洗扫车12辆、路面收集车7辆、洒水车10辆、中型洗扫车4辆、吸污车1辆、大型高压清洗车2辆、融雪剂撒布机3辆、大型湿式除雪车2辆、路面养护车3辆、厨余垃圾压缩车2辆、装载机5辆、除雪铲4个、除雪滚6个;环卫中转站28套垃圾压缩设备更新,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 6、合同履行期限:供需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60天内(日历天)供货及安装调试完毕;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三证合一的营业执 照)。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2025年10月27日8时30分至2025年10月31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3、方式: 投标人请在上述时间内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电子交易平台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并按系统提示自行下载所含格式(\*.xx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
  - 4. 售价: 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1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延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1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 2、开标地点:延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 - "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

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执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 6、监督单位:

延津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 0373-7627806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刘先生 1873832391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地址:新乡市延津县建设路142号

联系人: 岳先生

联系方式: 138373773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涌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新乡市红旗区牧野路友谊路东升小区

联系人: 刘晶晶

联系方式: 13569886933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项目联系人: 刘晶晶

电话: 13569886933

河南涌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项目名称: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设备更新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造项目
		项目编号: 延交财招标采购【2025】053 号
		名称: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2	采购人	地址: 新乡市延津县建设路 142 号
	)KN3/C	联系人: 岳先生
		联系方式: 13837377326
		名称:河南涌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代理机构	地址:新乡市红旗区牧野路友谊路东升小区
		联系人: 刘晶晶
		联系方式: 13569886933 人民币: 6240 万元
4	采购预算	八〇四: <u>0240</u>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K W NOW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
		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
	供应商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
6	资格条件	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注: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
		 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
		 提供信用承诺函(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第1-6项证明材料;但采购人
		   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
		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其他: 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
		码证(或具有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7	是否允许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项目现场勘察	无

9	投标书有效期	90 天(日历日)从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
	汉州月月双朔	被视为无效文件。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采购单位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	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变更公告方式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
10	修改	人发出,并发布在本次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投标人应实时关注并及时
		下载。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b>交货(完工)期:</b> 供需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60天内(日历天)供货及安
11	交货(完工)期/地点	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
12	投标文件	2、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数量及要求	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
		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13	履约保证金	无
14	中标结果公告期限	1个工作日
		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采购人成立3
		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
1.5	验收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15		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
		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
		项目,采购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0	<b>本米米</b> 多文目 短 晒	执行
16	有关节能产品问题	本项目节能产品: /
		涉及节能产品的,需提供产品节能证书、中国政府采购网关于节能产
		品查询截图。详见附件2
		除招标文件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
	有关进口	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
17	产品问题	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设备)
		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単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将在招标
		文件第五部分"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载明,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
18	有关核心产品问题	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大型洗扫车(新能源)
		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规定,本项目如涉及以下
	」 其他提示	13类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均应投报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13类
19	事项	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
	4. W	信息交换、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
		[后总父换、女主路田益、省配下UOS、数据备份与恢复、女主操作系统、女

		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			
		网站恢复等。			
		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			
		性,投标人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			
		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评标,请投标人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http://www.xxggzy.cn)首页"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栏目中下			
20	特别提示	载最新版本的"新乡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			
20	147加速小	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			
		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投标人需要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xxTF格式)及非加密电子投标			
		文件(*. nxxTF格式)。制作及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xxTF格式和*. nxx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数字证书。			
		3、招标公告同为本次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	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			
21	资政策告知内容	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			
		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随机抽取相关经济、技术专业 5 人)			
2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由采购人在监督单位监督下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参考豫招协【2023】002 号标准计取,由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	支付。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进度款			
24		按照实际到场货物数量支付到场部分的60%作为进度款,全部货物交付并通			
		过验收后10日内支付剩余全部款项。			
	   有关政府采购推广	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			
25	使用绿色包装	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			
	灰川林口巴衣	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执行。			
		雾炮车(新能源)			
		中转站对接车(新能源)			
		大型洗扫车(新能源)			
		路面收集车(新能源)			
0.0		洒水车(新能源)			
26	// 1/1-9 14 ====	中型洗扫车(新能源) 吸污车(新能源)			
		大型高压清洗车(新能源)			
		融雪剂撤布机			
		大型湿式除雪车			
		除雪 <del>铲</del>			

	1	
		除雪滚
		路面养护车(新能源)
		厨余垃圾压缩车(新能源) 装载机
		中转站垃圾压缩设备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b>工业</b>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详见附件1
		(有关货物的配件、辅材、零星材料无需填写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库[2017]141号);
		4、执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27	其他	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
		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
		境部、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
		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
		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	
	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三、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停止执行《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
		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原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
	公安部 、财政部、国	 管理委员会 2009 年第 33 号) 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质检总局认
	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	
28	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	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
	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	2023年7月1日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网络安全产品的,不需产
		品提供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要求或者采取加
	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分等措施变相要求投标产品同时满足安全认证合格和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2023 年第 1 号	
		(一)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
	根据豫财购〔2021〕6	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
	标段(包)的供应商	
00		
29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
	文件无效	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

		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
		一人之手;
		(八)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 是
	是否专门面向中 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
		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0	<b>V</b> 11111/(V)	☑否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质保期	新能源车辆三电(电池、电机、电控系统)质保不少于5年(或者20万公里,
31	124 NKAM	先到为准)、电池衰减率五年不大于20%,整车质保不少于1年。

## 附件 1: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 < 50
T.II.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74 AA .II.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HI, 42 . II.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b>高</b> 在北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ナマニが II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 X < 300	X<20
交通运输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A Ab II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der sel. II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D. 11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 X < 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deg Id. II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 X < 100	X<10
信息传输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i>拉</i> 加尔克白什-华阳友 (1)。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厉地) 月及红目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120 业 目 生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和恁和商久肥久心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 \le X < 300$	10≤X<100	X<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

#### 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附件2

####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我们研究制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2019年4月2日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A02010104 台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
	A020101	式计算机		28380)
1	计算机设	★A02010105 便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
1	备	携式计算机		28380)
	田	★A02010107 平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
		板式微型计算机		28380)
			A0201060101 喷墨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
			打 印机	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 打印	★A0201060102 激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
	A020106	设备	光 打印机	能效等级》(GB 21521)
	输入输出		★A0201060104 针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
2	设备		式 打印机	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	★A0201060401 液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
		设备	晶 显示器	(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 A0201060901	   A0201060901 扫描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 效限定
		图像 输入设备	仪	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中打印速度
				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 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投影仪			32028)
	A020204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
4	多功能一			能效等级》(GB 21521)
	体机			
5	A020519	A02051901 离心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 评价值》
	泵	泵		(GB 19762)
	1000-00		), A. I. I. A.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A020523	★A02052301 制	冷水机组	19577),《低环境温度 空气源热泵(冷水)
6	制冷空调	冷压 缩机		机组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设备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
				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 机 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 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	多联式空调(热泵) 机组(制冷 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 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调机 组	单元式空气 调节机(制冷 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 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 用制 冷、空调设 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 制冷 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1 部分:中 小型开 式冷却塔》(GB /T 7190.1); 《机械通 风冷却塔 第 2 部分:大 型开式冷却塔》 (GB /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 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 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 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 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 器	A0206180101 电 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 (GB 12021.2)
		A 4000C100000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 效 限 定值 及 能 效 等 级 》 ( GB 21455-2013), 待 2019 年修订发 布后,按《房间空气调 节器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455-2019) 实施。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 机组(制冷量 ≤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 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単元式空气 调节机(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 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 等级》(GB 12021.4)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 级》(GB 21519)
		A02061808 热水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 暖热水炉 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0665)
		器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 (器) 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 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 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普通照明用双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 定值及能

	照明设备	端荧光灯		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 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 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 值及能 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 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 值及能 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 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 电视设备(电视 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 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 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 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 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 (GB 30531)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 25502)
15	★A060805 便器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 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 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 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 率等级》 (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 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 用水效率 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 效率等级》(GB 28378)

- 注: 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 指标。
- 2、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 证书可使 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 附件3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 年第 16 号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号)要求,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已组织完成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试点优选工作,现将《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予以公布。

自本公告发布后,新增认证机构应尽快完成政府采购认证信息系统对接,对接完成后方可 开展相关认证工作。

> 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V ) 7 10 16 6 3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 认证机构名录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1	A020101	   计算机设   备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 机	
		留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 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A02010601	打印设备	<ul><li>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li><li>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li></ul>
2	A020106	输入输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一个国网络女王甲旦汉尔马以证下
	N020100	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 入设备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 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十国民目1177上 b
			A02052305	空调机组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6	6 A020523	制冷空调 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 空调设备	会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 调设备	司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16	A060806	水嘴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17	A060807	便器冲洗 阀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8	A060810	淋浴器			

###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小児你心厂吅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则

- 1、本次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
- 2. 定义:
- 2.1 本办法所指代理机构包括代理机构和社会代理机构。
- 2.2 "采购人"见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2.3"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 2.4"投标人"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接受邀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 2.5 "服务"指本次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和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及合同中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 其它义务。
  - 2.6"中标人"指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2.7 "法定代表人"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个体经营者参加投标的,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注明的经营者。

#### 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还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投标人应具有的其它资格条件详见"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4.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应在投标文件中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如 投标人代表为授权代表的,应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代表一致且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身份证扫描件。
  -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 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 招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投标人请仔细检查所获取的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
  - 7. 投标前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 7.1 任何已按本项目招标公告规定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存有异议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
- 7.2 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以前任何时候,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 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该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均具有约束力。
- 7.3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变更公告方式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并刊登在 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在开标日期之前,投标人应实时关注中心网站和相关媒体并及时下载。**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 7.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可酌情决定是否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在本次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此变更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通知。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7.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 (三) 投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投标人提交的全部及任何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 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 8.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必须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必要时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 8.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8.4 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8.5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9.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 9.1 投标文件分为四部分:资格标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其他部分。资格标文件指 投标人提交的能证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文件;商务标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中标后有能 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标文件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及 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其他部分是指投标人自行提供的认为必要的资料文件。
- **10.**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有关规定提交资格标文件、商务标文件、技术标文件。
- 11. 投标人技术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编制。为方便评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内容要求制作。

####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标明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请投标人认真测算所投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价款、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培训、税金、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投标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中标,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限内可能产生的物价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经营风险等多种因素,慎重报价。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人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该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该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

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并且报价价格应该被视为已 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

- 12.2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 12.3 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包括货物报价,装箱、包装、包装物料、送货保险、税费等费用)、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委托人签署。
- 12.4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报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 书将被拒绝。但如果招标文件要求分标段投标的,则投标人可以有选择地只投其中一个或几个标段, 也可以投全部标段但各标段应分别计算填写单价和总价。
  - 13. 本项目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 14.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 14.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条规定的内容,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 14.2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编制,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投标人自身的责任。
  - 14.3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要求提交相关附件表格。
  - 14.4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大会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 14.5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性能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该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 14.6 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 14.7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 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采购人保留对中标候选人所有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包括 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

#### 1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5.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5.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 16.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
- 16.2 若因系统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无法使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应采用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
  - 16.3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见前附表。
  - 16.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 17. 投标人须注意: 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

**18.**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和证书、检验报告等应依原样扫描为电子文档。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xtf)。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19.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 0373-3079562。

#### 20.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 20.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投标文件的。
- 注: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地点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代理机构收到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少于三家(不含三家)的,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 2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 21.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通知代理机构。
- 21.2 投标人撤回投标的要求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材料,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开标前送达代理机构。
  -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

#### (五) 开标

#### 22. 开标

- 22.1 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大会,采购人代表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 22.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24.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 22.4 开标时,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进行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详细内容。
  - 22.5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误传或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而导致的解密失败,

投标将被拒绝。

22.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电子交易系统内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7 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应当在开标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和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对开标事宜的任何疑义。

#### (六) 评标步骤和要求

#### 23. 资格审查

- 23.1 **开标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委托授权代表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中的资格证明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23.2 资格审查后,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 不得评标。
  - 23.3 采购人对资格审查结果负责。

#### 24. 组建评标委员会

- 24.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授权代表或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专家若干名组成,人数为七人(或以上)单数。评标工作将在依法产生的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负责审议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24.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 24.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4.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24.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24.2.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24.2.5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24.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24.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4.3.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24.3.3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但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复核后发现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 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 24.3.4 对评标情况、评标过程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24.3.5 编写评标报告。
- 24.3.6 评标委员会要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要协助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答复质疑或处理投诉事项;
- 24.3.7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处理质疑事项,并依据评标委员会出具的意见进行答复。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或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将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备案。
  - 25. 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25.1 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格式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以上符合性审查中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即为无效文件。

- 25.2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负偏离)或保留。
- 25.3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出现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视为重大负偏离或非实质上响应,包括但不限于:
  - 25.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署、进行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的;
  - 25. 3.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25.3.3 投标货物数量、交货时间等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
  - 25.3.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25.3.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标段规定的。
- 25. 3.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投标文件或开标(报价)一览表的;
- 25. 3. 7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25.3.8 投标人所提交的报价明细表中某项产品单价出现两个报价或总价出现两个报价的;
- 25. 3.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5. 3.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5.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5.5 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 25.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5. 5.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5.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6.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答复,该答复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 26.3 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在规定时间内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 27. 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 27.1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程序和评标办法"。
- 2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评标原则、方法进行,投标人可对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中所公布的规则、评标原则、方法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 28.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办法之要求确定 1-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应**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 

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结果将在中标人确定后,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上进行公告。

#### 29. 评标过程保密

- 29.1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0.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30.1 对招标文件作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0.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0.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七) 签订合同

#### 32. 中标通知

- 32.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向中标人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人应于公告期满后及时网上自行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
  - 32.2 中标(成交)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质疑(澄清)均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 34. 履约保证金: 无

#### 34. 签订合同

- 3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34.2 中标人未按照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的,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 34.3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 34.4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须经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的人民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批准,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

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4.5 投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对采购项目转标段、分标段,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

34.6 中标人应当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网上公示合同。

#### (八) 中标服务费

35. 中标服务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九) 处罚、询问和质疑

#### 36、询问和质疑

36.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6.2 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 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代理机 构提出质疑。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6.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36.4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投标人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投标人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质疑函应提供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6.5 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

36.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 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6.7 质疑书提交方式。投标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质疑书时,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36.8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 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 重不良行为,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6.9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采购人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6. 10依法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 (十) 保密和披露

- 37.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依法向有关政府监督部门或有权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披露。
- 38. 在下列情形下: 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39.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40.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代理机构进行商业贿赂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即使在签订合同后,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有此行为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 41. 招标文件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为准。

#### (十一) 免责条款

42.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 (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 新乡市政府采购合同

	台 问 编 亏 :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	
需方(采购人全称):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 [ 项目编号:	新交采号],根据项目采购文件、供方的
投标/响应文件,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	等有关法规,与需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
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货物名称	规格型	技术参数	単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质保期		
	号 (详细配置)								
总价	小写: <b>Y</b>								
	大写:								

####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180日。

#### 四、售后服务承诺:

-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 2. 解决问题时间: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	地址及联系方式:
$\cdot$		

4.	其作	扣服	冬	承	诺	
_ ·	77 II	'L/JIX		/+	иП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 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	;	培训时间:	
控训方式:			

#### 八、验收要求。

- 1. 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 2. 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 3. 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新乡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 1.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	2				
4	∠.				

####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 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_\_\_%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 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违约 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_\_%的违约

金; 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

十三、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询价记录及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 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 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需方所在地

## 第五部分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第一章 招标采购的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	单位	单价 (元)	数量	<b>金额</b> (元)
1	雾炮车 (新能 源)	★总质量≥18000kg,★电池总电量 ≥280KWH,水箱容量≥8m³,雾炮最大水平射 程≥100米,冲洗宽度≥24m,洒水宽度≥14 米,水炮射程≥50米;雾炮水雾颗粒直径(μm) ≥30-150;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更优;整 车质保1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 电控)质保5年或20万公里;整车控制器 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等级或以上	辆		4	- 1
2	中转站 对接车 (新能 源)	大型新能源勾臂车(★总质量:≥31000kg, ★电量:≥350kwh,额定提升能力:≥20t,上 装液压系统压力:≥30MPa,钩心高 度:≥1570mm,外导入宽度:≥1070mm,续驶 里程(满载,等速法):≥280km)。电池类型: 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 1 年,"三电" 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 5 年或 20 万 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 IP68 等级或以上。	辆		8	
3	大型洗 扫车(新 能源)	★总质量:≥18000kg,★电量:≥280kwh,水箱容积:≥9m³,垃圾箱容积:≥8m³,续驶里程(满载,等速法):≥340km,风机:双风机。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1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5年或20万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等级或以上。	辆		12	
4	路面收集车(新能源)	总质量≥4495kg,电池总电量≥53KWH,箱体容量≥4.6m³,实际装载生活垃圾:35-40桶。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1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5年或20万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等级或以上。	辆		7	
5	洒水车 (新能 源)	★总质量:≥18000kg,★电量:≥210kwh,水 罐总容积:≥10m³,续驶里程(满载,等速 法):≥310km,洒水宽度≥8米;电池类型: 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1年,"三电" 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5年或20万 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 等级或以上。	辆		10	
6	中型洗 扫车(新 能源)	总质量:≥12490kg, 电量:≥190kwh, 水箱容积:≥4m³, 垃圾箱容积:≥3.4m³, 续驶里程(满载,等速法):≥380km, 风机:双风机。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1年,	辆		4	

		"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 5 年或 20 万公里; 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 达到 IP68 等级或以上。		
7	吸污车 (新能 源)	★总质量:≥10000kg,★电量:≥140kwh,罐体总容积:≥4.2m³续驶里程(满载,等速法):≥280km,吸污管管径(mm):≥100。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1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5年或20万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等级或以上。	辆	1
8	大型高 压清洗 车(新能 源)	★总质量:≥18000kg,★电量:≥210kwh,水罐总容积:≥9m³,续驶里程(满载,等速法):≥310km,低压冲洗宽度≥24米;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 1 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 5 年或20 万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 等级或以上。	辆	2
9	融雪剂撤布机	撒布机容积≥8m³,撒布盘直径≥450mm,撒 布宽度≥2-12m,最大作业速度≥40km/h。	辆	3
10	大型湿 式除雪 车	总质量:≥25000kg. 发动机额定功率:≥257kW,除雪宽度:≥3.7m,水箱容积:≥16.5m³,撒布密度:50-400mL/m2,撒布宽度:4-12m。	辆	2
11	除雪铲	除雪铲宽度≥3.5m,避障高度≥150mm,摆动 角≥±30°,适合车型(总质量 t)≥16t	个	4
12	除雪滚	除雪滚宽度≥3.1m,摆动角≥±30°,工作 转速(r/min)≥260,清雪厚度≤150mm,适合 车型(总质量 t)≥18t	个	6
13	路面养护车(新能源)	总质量≥4495kg,电池总电量≥53KWH,水箱容量≥2m³,前喷杆清洗宽度≥1.7m,前喷杆偏转角度士20°,前喷杆提升高度≥100mm,水管卷盘软管长度≥15m。电池类型:磷酸铁锂或更优;整车质保1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5年或20万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等级或以上。	辆	3
14	厨余垃 圾压缩 车(新能 源)	总质量:≥11995kg, 电量:≥140kwh, 垃圾箱容积:≥6.6m³, 续驶里程(满载,等速法):≥310km。	辆	2
15	装载机	额定载质量≥5.5T,电池总电量≥282KWH,标准斗容≥3.5m³。整车质保1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5年或20万公里;整车控制器防护等级均需达到IP68等级以上。	辆	5

	中转站	最大压缩力≥360(kN);垃圾箱容积≥17m³;			
16	垃圾压	最大工作压力≥19(MPa);料斗有效容积 ≥4(m³);勾心离地高度≥1570(mm);垃圾	套	28	
	缩设备	压缩比≥70%。			

备注: 1、所报价格含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检测验收等费用,新能源车辆报价含购置税(如有)、 上牌费用、首年保险费(含商业险)、可视定位系统以及配套充电桩的安装等费用。

**2、质保期:**新能源车辆三电(电池、电机、电控系统)质保不少于 5 年(或者 20 万公里,先到为准)、电池衰减率五年不大于 20%,整车质保不少于 1 年。

#### 注:

- 1. 本表中序号相同的单项产品必须投报同一品牌、型号的产品,不得拆项投报,否则,评委会将不予推荐。
- 2. 本表中<u>大型洗扫车(新能源)</u>为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 3. 以上列表中标注"▲要求投报政府采购国家强制节能产品"的,必须投报有效期内的强制节能产品,并填写在《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中,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也必须投报强制节能产品,并填写在《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中,否则将不予推荐。
- 4. 节能、环保产品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 第二章 项目有关要求

- 一、交货(完工)期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 二、为采购单位 10 名以上人员提供免费现场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产品免费质保期:以招标文件"第五部分第一章招标货物清单"中质保期的约定期限为准,未约定的按国家标准执行。

- 三、产品服务要求:接用户报修电话 4小时到达现场,12小时解决问题。
- 四、付款方式: <u>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进度款按照</u> <u>实际到场货物数量支付到场部分的60%作为进度款,全部货物交付并通过验收后10日内支付剩余全</u> 部款项。

#### 第三章 货物技术规格需求

本章是描述本次招标所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说明,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货物技术配置的需求做出详细响应。

#### 一、对货物的基本要求

1.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设备,包装未开封,而且设备(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设备,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

具有合法使用权。

- 2. 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产品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投标人有责任予以补充,并报出单项价格。
- 3.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性能须达到或超过需求中技术指标的要求。
- 4. 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时出现软、硬件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5. 运行要求:产品安装后能够接通并正常运转、如涉及到软件产品的须能够在采购人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并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性能和产品技术规格中的性能。
  - 6.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投标产品的分项报价及详细的配置清单。

## 二、对项目中涉及软件产品的基本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
- 2.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 第四章 安装调试、验收要求

#### 一、安装、调试要求

- ①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及服务,并承诺与采购人进行积极主动的合作,中标人必须 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设备供货、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相互配合;
- ②中标人负责本次招标内容的安装、调试,以达到系统应具有的功能和技术指标,并负责相关 技术支持和维护。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制造厂商承诺的全部售后服务条款(如质保期、现场维 修等),不得擅自缩小售后服务范围;
- ③产品未经验收时,由中标人负责保管至采购项目交货结束,其间发生的损坏、遗失由中标人负责;
  - ④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应免费派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
  - ⑤中标人应遵守采购单位安装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 ⑥中标人在设备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设备及设备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 ⑦安装调试人员在安装中对其他邻近设备、管线等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 ⑧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并将包装物及垃圾堆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验收工作组织要求:

- (一)验收主体: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 (二)验收时间:项目履约完成后
- (三)验收步骤及方式:

- 1. 项目履约开始至结束的整个过程由使用部门组织进行初级验收;
- 2. 初级验收合格后由归口管理部门组织进行校级验收。

(四)验收内容:

- 1. 项目中的货物到货时,使用部门检查其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开箱后的产品是否全新且完好无损、配套及相关文本资料(产品说明书、操作规程、保修单、合格证等)是否齐全,核对其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产地是否与采购合同一致。进口产品应包含外贸合同、报关单、装箱单等。软件产品应包含著作权证书和授权证书。
- 2. 项目中的货物安装调试后,使用部门现场组织对其进行功能验证和性能测试,依照采购合同 逐条查验测量货物的配置、性能指标、技术参数等是否与采购合同的内容一致,并做好现场测试记 录。使用部门认定为大型、复杂、技术性很强的政府采购项目,或者是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政府 采购项目,由供应商提供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使用部门要对检测报告中可能 存在的取样、报送等工作全程参与监督,并对报告的真实性、有效性做出认定。
- 3. 项目中包含的隐蔽布线、装修改造等,由使用部门负责监管,并单独出具隐蔽布线及装修改造验收报告,相关图纸及用料清单等由使用部门自行存档。
- 4. 厂家派出专业工程师免费对需方相关使用人员进行现场培训,保证项目中的每样产品都至少有3人能够独立熟练掌握其使用方法、操作要领及维护保养规程,使用部门对培训过程做好相关记录(培训内容、讲授人、参加人、时间地点、培训效果、培训现场图片等)。
  - 5. 使用部门对所有硬件及软件进行试运行,确保运行状况良好并做好试运行使用记录。
- (五)验收标准:采购合同、招标(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以及双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等。
  - (六)项目初级验收合格后,使用部门向归口管理部门提交初级验收材料。
  - (七) 归口管理部门审核初级验收材料,组织校级验收。
  - (八) 校级验收合格后,需方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 (九)验收要求未尽事宜,依国家标准和验收规范执行。"

# 第六部分 评审程序和评标办法

#### (一) 评标原则

- 1.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 2. 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二)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 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序号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要求
1	★信用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部分"资格标文件内容要求
2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 机构代码证(或具有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以上内容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要求提供扫描件的应清晰可辨,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 (三) 评标办法

-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 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 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 标候选人。
- 4. 本招标文件如载明有核心产品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
- 5.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以上得分因素均相同的,抽签决定。
- 6.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 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四) 评标程序

#### 1、符合性审查

#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合格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投标函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2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4	★服务承诺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5	★开标一览表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6	★投标报价明细表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7	★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符合"第七部分"内容要求		

####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

### 2、详细评审(100分)

2、详细评审(100 分)						
分值构成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评标基 准价	招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招标报价(小微企业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价格部分 (30 分)	报价 (30 分)	价格和除	1.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20%的价格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0.41)	也於很公- (2並長其)此於 /2並長也 於 > >20×1000
	(30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10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
		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
		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或设备制造商提供自 2022 年以来完成类似业绩合同,提
	企业业绩	供1份完整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
		备注: 一份完整业绩包含政府采购网或中标结果公告各地市交易
	(5分)	中心网站或政府采购网链接及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缺项不
		得分,虚假业绩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 投标人或设备制造商具有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0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014001 环境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提供一个得 1 分,共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或设备制造厂商提供具有 CMA 认证章的第三方权威机
		构检验报告证明。提供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 投标人或设备制造商具有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估报告
	企业实力	为 AAA 级得 3 分, AA 级得 2 分, A 级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10分)	分;
		4、投标人或设备制造商获得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价格部分		服务认证证书,七星级评定的得 3 分,五星级的得 2 分,四星
(31分)		级的得1分,未提供得0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时间进度安排计划、人员部署方案、实
		   施各阶段计划安排、风险控制管理、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障
		   措施、安全保障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巡回检修服务、故
		   障解决流程、特殊情况处理需要提供的服务计划及承诺
		的 ) 、 系统运行管理方案、安装调试验收 ) 、 有 确 保 交 付 时
		间、供货渠道内容充分、明确,可行性强的得10分;每项内
	   实施方案	容叙述不合理、不清楚、不完善、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
	(10分)	止; 缺项得0分。
		注: 不合理、不清楚、不完善、缺陷或不足: 方案内容文字错误、
		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套用或错用其他项
		目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
		误、地点区域错误、引用科学原理错误、凭空编造、不利于项目
		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
		内容等情形。

	T.	
	售后服务 (5分)	1. 提供的服务承诺,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交货承诺、质量承诺等。有得1分,缺项得0分。 2. 具有完备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承诺及流程、免费服务期限等)综合评价。有得1分,缺项得0分。 3.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4小时之内到现场。有得1分,缺项得0分。 4. 负责对设备使用人员的技术培训,制定详细培训计划方案。有得1分,缺项得0分。 5. 提供应急服务方案(包括应急服务响应时间、排障时间等)。有得1分,缺项得0分。
	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1分)	所投产品除"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标注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环保产品,每提供1个产品得0.5分,最多得1分。 备注:提供产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且在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设备功能指标可靠性(15分)	1. 所投产品各项技术参数要求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5 分; 2. 所投产品标"★"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每项扣 2 分。 所投产品标"★"项技术参数有 5 项以上不满足,技术参数部 分属于重大偏离,按无效标处理。 其他技术参数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不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每项 扣 1 分,扣完为止。
	燃料电池车辆动力性能(1分)	考虑到部分作业场景场地有坡度,为了更好的满足作业运营要求,需要较大峰值功率的驱动电机,对供应商所投成型的驱动电机的最大峰值功率进行评审,所投车型驱动电机的峰值功率相加的总和值,数值最大的得 1 分,第二的得 0.5 分,其余不得分。(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技术部分 (39 分)	培训计划(8分)	根据车辆特点提供完整的培训方案,免费对采购方列出详尽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车辆类型与功能、车辆结构与工作原理、实操技能、安全操作、维护保养、文明作业、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等方面,使采购方工作人员能安全、熟练、规范的操作车辆,同时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每项内容叙述不合理、不清楚、不完善、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缺项得0分。注:不合理、不清楚、不完善、缺陷或不足:方案内容文字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套用或错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引用科学原理错误、凭空编造、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等情形。

	针对供货保障措施、应急响应时间、应急设备保障的应	
	急预案, 重大或突发事件的人员配合、控制失误及其他	
	相关等应急预案。每项内容叙述不合理、不清楚、不完善、缺	ŗ
	陷或不足的扣3分,扣完为止;缺项得0分。	
A 5 7 6 (1 -	注:不合理、不清楚、不完善、缺陷或不足:方案内容文字错误、	,
应急预案(15	<sup>∱)</sup>	į
	目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洗及的规范或标准错	ţ.

误、地点区域错误、引用科学原理错误、凭空编造、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

#### 备注:

1. 技术部分某一处技术参数存在细微负偏差或重大负偏差的认定,均由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如评标委员会在技术部分某一处技术参数存在细微负偏差或重大负偏差的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内容等情形。

2. 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在评审小组完成对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的汇总后,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证明材料的,导致招标项目无法顺利进行或者失败,由此造成的后果及经济损失,由投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且投标人将被纳入政府失信供应商名单,三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 4. 签订合同前, 采购方有权利要求中标单位就部分产品功能进行现场演示, 如功能存在负偏离, 视为虚假应标由投标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延津县环卫设施 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 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	(企业电子签	(章):		_
	年	月	Н	

# 目 录

# 第一部分、资格标文件

- 一、授权委托书
- 二、信用承诺函
- 三、资格声明函

# 第二部分、商务标文件

- 一、投标函
- 二、采购项目承诺书
-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四、服务承诺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第三部分、技术标文件

- 一、开标一览表
-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 三、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四、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 五、使用绿色包装承诺书

# 第四部分、其他部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资格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

# 一、授权委托书

致: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唯一授权委托人姓名: 性别: 联系方式(手机):
	兹委托上述授权委托人代表我(我单位)参加代理机构组织的本项目招投标事宜并授权其全权
	办理以下事宜:
	1. 参加投标活动;
	2. 参加开标会议,提交投标文件,答复评委会的质询,向评委会出示有关证明资料;
	3. 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4. 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
托权	₹.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扫描正、反两面)
	2.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扫描正、反两面)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特别提示:如投标人委托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的,也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否则, 将不能通过资格检查。

# 二、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 无效投标处理。

# 三、资格声明函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活动,并声明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
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2、我方承诺本公司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我方承诺本公司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
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
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行政或经济关联。
4、我方承诺独立参加本次投标,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
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参加
投标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5、我方承诺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
测等服务。
6、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绝不提供虚假的、不合法的投标资料。在本
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所由此引起的一
切法律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 商务标文件

# 一、投标函

致.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7
工人:	延行去口//女性以他观川 6 年//	ч

我方愿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_(项目编号)\_\_\_\_\_\_投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内(日历日)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 3. 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 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4. 我方承诺提供的投标文件均为我方真实意思表达。
- 5、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本次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报价以《开标一览表》 中的投标总价为准。
- 6. 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 予以明确特别说明。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7.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 8.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 9.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10.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 11.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或采购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				
邮编: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手机):				
投标人 <b>名称</b>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采购项目承诺书

#### 致: 延津县住房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 1. 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 2. 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采购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保证所供软件、视频等数字资源均具有合法授权或自主知识产权,如需要我方可提供授权或版权相关文件;
- 3. 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接受采购人扣除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4. 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接受采购人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同时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 5. 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 6. 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成交)候选人或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成交)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相关处理;
- 7.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招标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机	示人 <b>名称</b> (企业电	子签章	):			
法是	定代表人或授权	委托人(	(个人电	子签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我方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 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 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材	示人 <b>名称</b> (企业电	子签章)	:		_	
法是	定代表人或授权委	委托人(	个人电子	子签章) <b>:</b>		
Н	坦.	在	目	Н		

# 四、服务承诺

#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

任:

序号	售后服务条款	具体承诺内容	补充说明
1	接用户报修后响应时间(本项目要求小时到现场),解决质量问题承诺时间(到现场小时内)。		
2	提供服务机构名称、详细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	服务方式:提供每周天、每天小时服务		
4	是否提供定期检测、故障排查服务。		
5	质保期以后的维修、维护(升级)内容及服务方式、范 围和收费等情况。		
6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		
7	1、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 并可提供有关软件版本的证明材料(包括设备中自带的 软件产品)。 2、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 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以上内容必须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投材	示人 <b>名称</b> (企业电	子签章)	:		_	
法是	定代表人或授权	委托人(	个人电子	<sup></sup>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_\_\_(标的名称)\_\_,属于\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u>微型企业);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 可不填报。

#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	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
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	E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章): \_\_\_\_\_\_\_:

日期: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该声明函。

# 技术标文件

# 一、开标一览表

	、					
标题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金额(小写):						
报价金额(大写):						
交货及完工期						
股标人 <b>名称</b> (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年	5月日					

填写说明:

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包括货物(服务) 价格、培训、运费、验收、安装、调试、维护、税金等相关所有费用;

#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标货 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免费 质保期		
1										
投标总价 <b>人民币大写:</b>										
		小写:								

投材	示人 <b>名称</b> (企业电	子签章)	:			
法是	定代表人或授权多	委托人(	个人电	子签章):		
Н	期•	年	月	Я		

- 注: 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 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招标采购的货物清单》所列货物填写本表。
  - 4. 对于质保期未填写部分,视同投标人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三、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 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列 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是 否具有正、负偏差)

投材	示人 <b>名称</b> (企业电	子签章	):			
法定	定代表人或授权多	委托人	(个人电	子签章)	:	
Н	期•	年	月	Я		

注: 1.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所有投报产品的技术偏差表。

2. 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技术标部分将视为0分。

# 四、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序	投报产品 制造		节能	环境标志产品			
· 号	名称	制造商	牌	型号	是否属于强制 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编号
说			1		1	1	'
明							

投材	示人名称(企业电	上子签章	:):			
法定	定代表人或授权	委托人	(个人电	子签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 注: 1. 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 2.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 五、使用绿色包装承诺书

我方承诺:

根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在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参考包装需求标准,我方保证做到按照要求使用绿色包装。

特此承诺!

投材	示人 <b>名称</b> (企业电	子签章)	:			
法是	定代表人或授权多	委托人(	个人电	子签章)	:	 
Ħ	期.	年	目	Н		

# 其 他 部 分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